

青岛西海岸新区民政局文件

青西新民〔2026〕40号

青岛西海岸新区民政局 关于印发《青岛西海岸新区2026年民政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灵山岛省级自然保护区便民服务中心,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青岛西海岸新区2026年度民政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青岛西海岸新区民政局

2026年3月13日

青岛西海岸新区 2026 年民政工作要点

2026 年是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西海岸新区民政系统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 and 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论述，在工委管委的坚强领导下，围绕“一二四九”工作思路，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有效提升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社会治理工作水平，助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突出党建引领“一条主线”。牢固树立“抓党建就是抓全局”的理念，以系统思维推动党建工作和业务发展深度融合，把党的建设贯穿民政工作全过程，坚持党建和业务目标同向、部署同步、工作同力，以高质量党建服务保障新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锚定民政事业发展“两个目标”。确立“两个贡献更多”的民政目标定位，着眼大局所需、群众所盼、民政所能，为全市、全省乃至全国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西海岸经验，为新区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示范引领区贡献更多民政力量。

聚力实施“四大行动”。主动顺应困难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实施社会救助增效行动。统筹做好老龄和养老工作，实施老年保障提质行动。及时化解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实施事务管理创优行动。倡树文明健康婚俗新风，实施婚俗改革深化行动。

抓好民政领域“九个提升”。聚焦困难群众生活底线，提升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水平。聚焦老年人幸福晚年，提升养老服务水平。聚焦老龄工作顶层谋划，提升老年人权益保障水平。聚焦儿童实际需要，提升儿童福利保障水平。聚焦发挥社会组织功能，提升社会组织管理水平。聚焦民生服务短板，提升社会事务管理水平。聚焦区划历史文化遗产，提升区划地名管理水平。聚焦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提升慈善活动规范化、专业化水平。聚焦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升民政基础工作水平。

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高质量党建促进高质量发展

（一）凝心聚魂筑牢思想根基。1.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常态化开展对党忠诚教育和政治机关意识教育。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习近平关于民政工作论述摘编》，每月举办一次学习交流研讨活动。2. 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和“干部作风建设年”活动，以“强党性、转作风、重实干、促发展”为主线，大力倡树“实、新、快、严”作风，树牢为民宗旨。

（二）抓细抓常强化组织建设。1. 深化“四强”党支部创建、“四好党员”培树工作，夯实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党员队伍体系化建设，广泛开展“我和我的支部”活动，增强基层党支部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2. 深化模范机关建设，优化“机关开放日”等惠民举措，深化“双报到”“联创共建”等机制载体，发挥好

银龄、移风易俗等志愿服务队作用，谱写温暖厚实的“民政答卷”。

3. 牢固树立大统战格局，统筹抓好民政领域统战工作。

（三）正风肃纪打造过硬队伍。1. 坚持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一贯到底，纵深推进正风肃纪反腐，涵养风清气正的民政政治生态。2. 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抓实养老服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持续纠治困难群众救助不到位问题，巩固深化殡葬领域专项整治。3.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化拓展“清廉民政·情暖民心”廉政品牌，严肃查处不担当不作为问题。

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推进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改革发展

（四）完善老龄事业和养老服务制度设计。1. 编制实施《青岛西海岸新区“十五五”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明确新区养老服务发展实施路径。2. 扎实开展养老服务专项整治，保障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3. 深化“1+N+6”养老服务新区模式，鼓励中康爱邻里、供销集团青鸟颐养等头部养老服务企业连锁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开展普惠性养老机构认定，支持完全市场化养老机构实行充分竞争、优质优价。

（五）落实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重点任务。1. 积极推动完成铁山街道杨家山里一村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验收工作，以点带面推动老年友好型社区建设全域提升。2. 支持镇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扩围增效，建设1处“一老一小”养老服务综合体，在养老服务机构建设2处“认知障碍照护专区”。3. 推进“五

床联动”试点，探索建立老人生活照料和医疗护理有序衔接的一体化养老服务体系。4. 提振养老服务领域消费动能，为符合条件的中度及以上失能老年人发放消费补贴；开展适老化家居产品“国补”项目，拓展适老化改造等银发消费场景。

（六）多元提升养老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1. 深化“银龄行动”建设，推动全区80%以上城乡社区组建“银龄行动”志愿服务队伍，开展“敬老月”活动，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和健康养老知识。2. 推进互助性养老服务，实现“养老顾问”社区全覆盖，全面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月度探访工作，为60岁以上老年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3.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监督检查，通过强化养老机构事中事后监管，为养老机构健康发展保驾护航。4. 依托“订单式”养老服务培训，加大护理员培训力度，实现养老机构服务人员岗前培训全覆盖。5. 强化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职能，更好发挥区社会福利中心在特困老人集中供养等方面的作用。6. 规范基层老年协会建设，强化培育扶持与规范管理，充分发挥其服务老年人、参与基层治理的作用。

三、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筑牢精准暖心兜底保障安全网

（七）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1. 强化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与主动发现，发挥“线上大数据比对+线下铁脚板摸排”作用，精准认定救助对象，建立“一户（人）一条救助链”。2. 全面落实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规范认定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精准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帮扶。3. 加大临

时救助力度，急难情况落实急难发生地救助、24小时先行救助有关要求，提升临时救助时效性、可及性。

（八）提升社会救助服务效能。1. 常态化开展困难群众集中申报日活动等政策宣传活动，持续进行分层级业务培训，推介社会救助创新实践优秀经验。2. 加强社会救助资金使用监管，规范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开展社会救助领域综合治理，扎实推进“纠治困难群众救助不到位问题”。3. 强化常态化监管督导，加强对镇（街道）监督指导，推动社会救助各项政策规范落地。

（九）促进救助多元协同发展。1. 深化党建引领社会救助试点实践，强化部门政策协同与资源整合，促进基层党建和社会救助工作深度融合。2. 深化社会救助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作用，推进部门协同联动，做好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工作。3. 深化拓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全面开展困难群众需求摸排，推动救助服务供需对接，打造服务类社会救助特色项目。4. 深化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衔接，稳步开展“5+1”慈善补充救助和“慈善救急难行动”，拓宽救助渠道，满足困难群众多层次、差异化救助需求。

四、提升社会福利水平，不断深化儿童和残疾人关爱帮扶

（十）加强困境儿童关心关爱。1. 提升孤困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健全“主动发现、动态管理、精准保障”长效机制，严格执行资格认定、审核审批程序，确保及时、足额、精准发放，做到应保尽保。2. 建立孤困儿童专项助学台账，实施“一人一档”管理。加强就学信息核查与跟踪，实现台账动态更新、信息精准

无误，确保助学政策全覆盖、无死角。3.深入开展“一米阳光”困境儿童心理关爱项目，扩大服务覆盖面和影响力。全面实施困境儿童心理健康状况筛查与识别，提高心理健康评估的专业性。4.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国内收养登记工作，确保程序合法、档案规范。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收养评估程序、标准及流程，确保为被收养儿童匹配适宜的家庭。

（十一）提升残疾人服务效能。精准高效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动态复核，落实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保障残疾人权益。

五、深化社会事务改革，持续提升专项事务管理服务水平

（十二）推动婚姻登记服务质效升级。1.优化婚姻登记与档案管理流程，提升服务规范化水平。2.持续推进内地居民婚姻登记“全国通办”，在重要节假日开展结婚登记业务延时服务，更好满足群众多样化登记需求。3.依托婚姻家庭辅导室，面向有需求家庭提供情感沟通、矛盾调和等婚姻家庭辅导服务，促进家庭和谐与社会稳定。4.深化婚俗改革国家级试点实验，巩固拓展新区“1+4+5”婚俗改革模式，擦亮“爱尚西海岸”婚俗改革品牌，推动“婚登+文旅”新业态融合发展，助力做强“海誓山盟 浪漫青岛”城市品牌。

（十三）巩固提升殡葬领域整治成效。1.抓好《殡葬管理条例》学习宣贯，做好殡葬相关政策立改废工作，突出殡葬公益属性。2.持续推行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减免政策，延伸“身后一件事”

平台服务。3. 推进跨部门协同监管，推广“墓葬监管一张网”应用，加大遗体运输车辆管理力度。4. 加强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完成《青岛西海岸新区殡葬设施专项规划修编（2024-2035年）》编制工作，推进全省林墓复合利用试点工作，推进殡仪馆扩建骨灰寄存楼建设，指导镇街做好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工作。5. 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开展红白理事会成员培训，做好“黄岛殡葬96444”小程序宣传推广工作，宣传节地生态安葬和绿色文明祭扫。6. 加强和规范殡仪馆服务管理工作，提升殡仪服务水平。

（十四）拓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维度。1. 探索拓展心理救助、就业帮扶、法律援助等救助管理服务内容，持续丰富“风雨有情·驿路有家”救助管理服务品牌内涵，不断提升救助服务的广度与深度。2. 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化技术，结合新媒体平台常态化开展网络寻亲服务，进一步提高寻亲成功率，助力遇困人员早日返乡团圆。3. 扎实开展“夏季送清凉”“寒冬送温暖”等季节性专项救助行动，完成“青岛国际啤酒节”等重大活动救助保障任务，抓实抓细极端天气下主动巡查救助工作，切实保障流浪乞讨及临时遇困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

六、推进社会治理创新，着力推进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

（十五）推动社会组织强基固本。1. 开展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能力提升年”活动，结合年度检查，聚焦内部治理、财务管理和活动开展，提升法人治理水平。2. 优化社会组织等级评估流程，强化结果运用与分类指导。3. 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行业协会商

会换届乱象整治和学会协会整治工作，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十六）强化社会组织综合监管。1. 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要求，联合业务主管部门开展重点领域抽查检查。2. 持续开展打击非法社会组织行动，加强线索排查、联合执法与公开曝光，净化社会组织发展环境。

（十七）促进慈善事业规范发展。1. 规范慈善组织建设，加强慈善组织日常监管，健全综合监管体系，确保慈善组织合法合规运行。2. 推动社区慈善基金提标增效，积极引导基金服务社区群众。3. 因地制宜打造慈善空间，进一步拓宽社会公众参与慈善事业的渠道。4. 充分发挥社工站枢纽平台作用，通过“五社联动”，全面提升民生服务效能。5. 开展慈善专业能力培训，提升从业人员能力水平。

（十八）营造良好慈善社会氛围。1. 开展“中华慈善日”主题宣传活动，营造全民慈善氛围。2. 持续深化慈善文化“五进”活动，丰富社区公益宣讲等活动载体，增强慈善文化传播实效。

（十九）加强区划地名管理服务。1. 规范开展城区市政道路命名，及时准确提供地名公共服务。2. 继续推进“乡村著名行动”，村路命名实现全覆盖。3. 加强区划地名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擦亮地名文化主题社区品牌。4. 积极参与“青岛优品”地名标识品牌建设活动，赋能乡村振兴。5. 加强界线界桩管理维护，完成2026年度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工作。6. 配合做好村（居）民委员会

换届工作，履行有关法定程序事项。

七、强化多维支撑保障，夯实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基础

(二十)提高机关工作能力水平。1.推动民政领域法治建设，强化养老服务、社会组织、殡葬服务等重点领域执法能力，提升依法行政能力。2.优化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落地。3.深化政策理论研究工作，推动民政业务与理论研究深度融合。4.加强民政标准化建设，推进重点领域标准制修订与宣贯。

(二十一)提升综合服务保障效能。1.紧扣中心工作，加大督办力度，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2.修订完善局内部综合评价办法，激发干部干事创业内生动力。3.加强工会、共青团、妇联、红十字会组织建设，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4.统筹做好民政领域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党管武装、双拥工作、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加强公文处理、信息报送、政务公开、保密、档案等工作。

(二十二)守牢民政领域安全底线。1.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聚焦重点领域重点机构，实施分层分类整治，提升民政领域本质安全。2.畅通民政领域信访投诉渠道，健全闭环办理机制，用心用情化解民生诉求，维护群众合法权益。3.实施内部控制管理，加强财务活动控制和监督，提高民政资金使用效益。4.强化舆情风险防控与处置，有效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